

# 军旅文学的新突破

——评徐贵祥长篇小说《伏击》

张烈鹏

著名作家徐贵祥是“正面强攻军事文学的重型坦克”，他的作品脍炙人口，精彩纷呈。《历史的天空》荣获第六届茅盾文学奖，并入选“新中国70年70部长篇小说典藏”。最近，徐贵祥又推出了长篇小说新著《伏击》，这部作品是长篇小说创作的重要收获，实现了当代军旅文学的新突破。

## 新故事具有新魅力

《伏击》讲述的是发生在抗日战争期间一个新奇的故事。

国民党“西训团”青干班学员易水寒，是陈达教官组建的特务组织“战术研究室”成员。陈达教官实施“借尸还魂”计划时，指定易水寒冒充死去的西路军团长凌云峰，潜入陕北伺机刺探红军和东北军、西北军秘密联络的情报，刺杀中共要员。易水寒打进红军部队后，经历了一次又一次教育、鉴别和考验，一次次都是化险为夷、绝处逢生。而正是在这交往过程中，易水寒感受到了红军崇高信仰、抗战的真诚，为红军官兵的人格魅力所打动。他最终改变了自己的人生道路，与国民党阵营彻底决裂，成长为一名优秀的八路军指挥官并加入了中国共产党。

更巧的是，真正的凌云峰并没有牺牲。他被下属救活后，先是流落在街头开饭店，再后来听说抗战爆发，在前往陕北寻找队伍的途中，遭遇对日作战的沧浪关战役，误入曾经的敌人、国民党军旅长谢谷的部队。当时正值国共联合抗战的特殊时期，谢谷让他顶替战死了的国军连长楚大楚，继续跟鬼子战斗。冒名的楚大楚——也就是真凌云峰，与八路军部队中的假凌云峰相互配合，打了不少硬仗，不幸的是，在对日最后一战中壮烈牺牲。

《伏击》刷新了中国文学史上的抗战故事。其情节不落窠臼，跌宕起伏，引人入胜，魅力无穷。细加探究，它之所以新鲜、之所以好看，是因为混合了以下几种元素。

### 一是战争故事。

徐贵祥是写战争小说的顶尖级高手，在他的小说中，两军对垒、烽烟滚滚、金戈铁马、枪林弹雨的场景比比皆是。《伏击》也不例外。这部作品描绘了楚大楚连队打日本鬼子的灵风伏击战、易水寒（假凌云峰）率领全营打响的黄桥阻击战、沧山战役、汤原战斗、唐唐战役等。这些战斗或者战役，时间不同，背景不同，战场不同，战略战术也不同，共同之处就是描写生动逼真，故事一波三折，不仅通过宏大叙事，展现了战火之中的人性，而且能够牢牢抓住读者的心。

### 二是谍战故事。

易水寒假冒凌云峰，混入红军内部，意在搜集情报搞破坏，这明显是个谍战故事。但徐贵祥没有一味按照谍战的套路往下走，而是成功地在严肃文学作品中吸收谍战构思新颖、故事惊险等优点，再加上自己丰富的艺术想象，使得笔下的国民党特务一步步完成人性的觉悟、觉醒，最终加入革命阵营。这就超越了一般的谍战故事，具有独特的艺术魅力。

### 三是爱情故事。

爱情与死亡是文学作品永恒的主题。《伏击》写了不少爱情故事，比如易水寒与桑叶的爱情，楚大楚与蓝旗的爱情，凌云峰与安屏的爱情。这些缠绵悱恻、各具特色的爱情故事，既是刻画人物形象的有效载体，也是情节发展演变的组成部分，有看点，易共鸣，耐人寻味。

## 新人物达到新高度

《伏击》的一个突出贡献，就是成功地塑造了易水寒这个主动弃暗投明、由国民党特务变为八路军将领的英雄典型。

### ——易水寒是一个身份复杂的人。

易水寒出身贫寒，是云华山乡绅家账房先生的儿子，从小跟小姐蓝紫雨一起读书，既是仆人，又是书童。蓝紫雨因为到红军医院放火而出逃后，易水寒一路护送，并随她报考西训团，成为训导处的一名勤务兵，后因期中考试统计分数毫厘不爽，赢得陈达教官好感，成为代理书记员。又因为与书记员打架，被踢进冰窟，阴差阳错救出了落水的陈达，被补为西训团初级生队一名学员，半年后先后授中尉、上尉军衔。易水寒白白净净，有点腼腆，会织毛衣，被同学们看成不是女人的女人。易水寒是陈达教官看重的“战术研究室”特殊人才，也就是国民党特务，后受命冒充凌云峰潜伏陕北，其真实身份与虚假身份产生了严重的对立和矛盾。经过激烈的斗争和不断的演变，结局是，易水寒成为优秀的八路军将领和共产党员。易水寒的身份具有复杂性、多元性，正因为集多重身份于一体，易水寒就有了很多与众不同的性格特征。

### ——易水寒是一个精神异常的人。

易水寒自幼胆小，对主子家的小姐蓝紫雨更是十分惧怕。他患有“官能性记忆障碍”，不敢跳木马，只敢跳“人马”。他遇事特别紧张，以至于蓝紫雨“捉奸”时，他紧张得看不清来人是谁，就重重下手。模仿凌云峰时，他穿上红军衣服，在屋里反复演练，险些走火入魔。潜入陕北后，他的神经绷得更紧，疑神疑鬼，恍恍惚惚，动作行为异乎寻常。易水寒精神异常的一面，实际上是他作为国民党特务助纣为虐时的极度恐惧和不安。

### ——易水寒是一个追求光明的人。

易水寒在成长过程中，经历了种种磨难，但他始终保持着对光明的追求。他从一个胆小、懦弱、甚至有点变态的人，成长为一个勇敢、坚强、有担当的战士。这种转变，正是他内心追求光明的结果。

他身为潜伏的特务时，依然良心未泯，有正义感。在观看话剧《松花江上》的时候，他义愤填膺，从柴草堆里找出一个木棒，大步流星往后台走，准备和剧中的日本鬼子拼命；在执行暗杀红军派往西北军谈判代表的时候，他调转枪口，将配合他的特务击毙，保护了红军代表；在赵庄被巴根识破身份并被谢谷点明的时候，他慷慨陈词：“如果我能为抗战捐躯，那就是我最好的将来”。他虽说有五次写坦白信却悉数藏于桑叶琴盒的犹豫和彷徨，但最终向组织坦白了自己的真实身份。他在同日寇激烈的战斗中，越打越清醒，越打越明白，“在关键时刻觉醒了，真的灵魂附体了。这个‘魂’就是民族之魂，抗战之魂，理想之魂，信仰之魂。”

### ——易水寒是一个身怀绝技的人。

易水寒长于战术，善于指挥。黄桥阻击战中，他把一道防线推到马蜂岭，以攻为守，先守后攻，为战斗争取了主动；沧山战役中，他改变了上级要求马岗单点防守的作战部署，率领部队打赢了断裂沟袭击战，成功地变被动防守为以攻为守；汤原战斗中，他以连排为单位，采取梯次纵深防御，变分队穿插为阵地穿插，出色地完成了防御任务；唐唐城大反攻时，他提出“首取茨镇，逼敌南逃，在汤原一带打援”的作战设想，并创造性地组织开展“剥皮战”；收复溇德州时，他按照“内线”的仗在外线打”的思路，立下了赫赫战功。易水寒的战神身份，使得这个艺术典型具有了崇高美。

## 新探索展现新风貌

### 一是孪生的架构。

《伏击》是徐贵祥长篇小说《穿插》的姊妹篇，两者叙述的是同一个故事。只不过，《穿插》的主人公是红军团长、号称穿山甲的战术专家凌云峰，作品围绕凌云峰的传奇经历来谋篇布局；《伏击》的主人公是冒充凌云峰的国民党特务易水寒，作品以易水寒的人生履变为线索来进行艺术构思，横看成岭侧成峰，远近高低各不同。两部作品内容相关联，角度有区别，相辅相成，相得益彰，宛若双峰挺立，俯仰生姿，又如孪生姊妹，联袂登场。

同一素材的两个方面，却由同一名作家，写成了两



斜阳落下来  
大叶杨渐渐变黄  
南瓜躺在猪圈棚顶晒着肚皮  
干瘪的白豆荚快要垂到地面上  
灰喜鹊每天光顾

树上还没熟透的柿子  
……  
一年一度北风  
半生半载秋凉

待与画  
配诗伐木  
摄影方华

部长篇，这在中国文学史上是前所未有的。

### 二是特殊的视角。

《伏击》以第一人称叙事。这种写法的好处是，作者笔下的大千世界、芸芸众生，都在“我”视野所及的范围内，都是“我”的所见所闻、所思所感，其真实感和可信度比较强。但也有局限，它受制于“我”的观察和认知，那些没有进入“我”视野的内容，作品就无法写出来。这就不像第三人称叙事那样天马行空，灵活自如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《伏击》在这方面做出了积极的探索和尝试。作品中的叙事人物“我”，指的是国民党军队的连长楚大楚，而且，不是活着的楚大楚，而是楚大楚死后的魂灵。既然是魂灵，当然无所不能。所以，作品中多数内容都是以楚大楚的口吻叙述出来的，“我”是在场的；也有一些内容，“我”并不在场，也就是说，超出了楚大楚的视野，实则变成了第三人称叙事。这种“错位”，看似不合理甚至有瑕疵，但恰恰因为“我”指代的是无处不在、无所不知、无所不晓的魂灵，所以，无论叙述什么内容，又都是合乎逻辑、无懈可击的。

此外，徐贵祥小说向以现实主义著称，《伏击》也是如此。而这部现实主义作品，以楚大楚的魂灵来叙事，这就将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有机结合起来，增强了作品的表现力和可读性，提升了其艺术水准和审美价值。

### 三是精巧的书名。

作品以“伏击”为书名，简简单单却匠心独运，其含意至少包括三层：

其一，指易水寒的潜伏。国民党特务隐藏在红军内部，意欲暗算，图谋不轨，这自然是一种“伏击”。

其二，指凌云峰的顶替。凌云峰被指派顶替楚大楚，起初是国民党谢谷部队对日作战的需要。联系《穿插》的内容，不难了解到，八路军掌握这一情况后，默许了假楚大楚的存在。这是为了更好地体现国共合作、团结抗日的态度，更好地发挥凌云峰以国军军官身份挫败国民党摩擦阴谋、联合抗击日寇的作用。因此，我认为，凌云峰的顶替，其实也是一种“伏击”。

其三，指对易水寒的改造。易水寒潜入陕北后，其国民党特务身份早已被组织上识破，但组织上看到他不断觉悟、不断清醒的表现和以死洗罪、向死而生的战绩，就不动声色，对他逐步进行教育和改造，最终使之成为一名光荣的共产党员和优秀的抗日名将。对易水寒的改造，说到底，是对国民党反动派的一种“伏击”。

综上所述，作品取名“伏击”，一石三鸟，直指要害，其内涵的丰富性和构思的突破性，值得学习借鉴。



# 土质的村庄

张淑清

土是有生命色彩的，土构造了一个个村庄，在有土的地方，有了人家有了烟火有了行走着的物种，土成就了一代代代人，也滋养了一茬茬庄稼。人是吃土地上的谷物生存下来的，最后又被土收留。土很安静地生长在尘世，不温不火，不急不躁。像一位贤达的哲人，它不曾因为谁的离开，或者不敬虔发怒，土就那么泊着，以恒久的姿势，美好的心态，迎接送往四季的轮回。

在村庄，父辈喜欢将责任田叫出接地气的名字，并惯有历史性意义的称为比如：薄地被喊为西半坡，涝地则唤作肇嘉浜，还有土气的刺槐沟，南关岭等等。这些词汇扎根在江东父老的灵魂深处，他们扛把铁锨或者额头从田里归来，往往是一头挑着月牙，一头挑着浑身的尘埃，夏季节节在某一棵树下纳凉，烟锅内袅袅蒸腾的就是土地的细枝末节，土地是村庄的标签，没有土地的人会遇到耻笑，土地是农民的大好江山。

土质的村庄，建筑房子离不开土，在村庄哪一栋住宅都凝聚着土的功劳。小时候家里的三间土坯屋子，虽然摇摇欲坠，却很暖和。我喜欢黄昏坐在土抹的窗台，望着天边瑰丽的晚霞，等着父亲拖着疲惫的身影回家，闻着泥土的味道想象着山那边的远方。

夜里撑着一盏煤油灯，躺在热乎乎的火炕上，母亲一边给我们缝补衣裳一边讲故事，外面雪花纷飞，西北风嘶扯着窗棂发出嗷嗷声响，土质的房子被一把把柴禾暖着，被亲情包围着，并不冷。

土贯穿着村庄的荣辱兴衰，土路上土墙土窖子土篮子，土是一切生命的暖床，人们不得不敬重土，垒地基盖房前，必请风水先生择个吉日动土，新房上梁，乔迁之喜也是好酒好菜款待明事的人拿个主意，对土的敬畏如侍奉神灵。我二叔是人民教师，几口人都是端饭碗的，无论怎样的年景他们是早涝保收，退休后闲赋在家，想租点地种，就来问我父亲能不能匀一块地他打理，论亩计算，一亩一年五百元地租，父亲摇了摇头，不答应。二叔有些恼，尽管是叔辈兄弟，二叔也不少帮衬我们，父亲榆木疙瘩硬是不开窍，母亲劝也不好使，二叔气呼呼走了。母亲说：“咱家十几亩地，哪差他二叔一亩？打虎亲兄弟，上阵父子兵，那年你被三彪子打了，还不是他二叔找人摆平的！”

父亲斩钉截铁的：“让我干别的都可以，唯独这土地不行，那是我的命，动了土地就是动了我的命。”

土是有血有肉的，在村庄我蹲在堤坝上，听到土地的呻吟，像婴儿在哭泣，很压抑很含蓄，后来我才清楚，土地是在分娩中，所以它咬着牙支撑着，土地有一个信仰，决不辜负深爱它的事物。那些植物的根紧紧地贴着土，土地伸出宽大的肩膀，从一粒种子孕育到发芽，破土而出直至长成一棵参天大树，一株谷物的成熟，整个过程只有土知道其中的辛酸与艰难。土是力量的源泉，鲜绿绿竹篱茅舍，哪个不是土的滋养，才有机会活得极致惊艳。土如此普通，低调，往往被人遗忘，几千年前甚至几万年，先祖就有烧制陶瓷的记录，陶瓷的原料自然是土，有粘性的土，有个性的土，有感情的土。土在祖先的手中搬运入土窖，进行火的淬炼和煎熬。土是有疼痛的，它们被捏成一只只陶瓷，杯具碗盘的模样，在一遍一遍的火浴中，疼得死去活来，大汗淋漓。最终土化作一个个艺术的载体，呈现在民间，流于各个朝代。有的成为御用品被珍藏流传下来，有的成了政权的牺牲品被击碎。有的成了逃亡者手里的要饭器皿，有的在陶渊明式的田园意境中云淡风轻。今朝的我们，端起的饭碗何尝想起泥土的价值？土以各种的形象更好的接近人类，土被烧制成了红砖黑瓦，烟囱水罐，在脱去了一件一件旧衣衫后，越来越隐晦地生活在民间，只是灯红酒绿的都市不欢迎泥土，他们把泥土碾压在地下，竖起一座座高楼大厦，铺上一层层柏油路，喂养轰鸣的机器和车辆，泥土被浓缩成混凝土，瓷砖，红砖嫁接在墙体和地面上，泥土活得卑微但不绝望。在城市，很多人在寻觅有泥土的园子，哪怕是一堵土墙，一块檐瓦，卧在鱼腥里的土，都能让人找到故乡的味道，泥土的气息，父母的光芒。可惜，城市排斥泥土，不允许有菜地，拒绝家禽的饲养。我居住的小区附近泊着一片低矮的民房，早晨可以听到三两声鸡鸣狗吠，女人泼辣辣的吆喝，很烟火地拥抱着我，那一刻不想起床，枕着熟悉的乡音躺到日头照脸，幸福惬意。下班时，不忌讳绕着悠悠地漫步在那片民房，目光触摸着一缕缕笔直的炊烟，斑驳的黑瓦，几只猫咪穿过身旁，思乡的情节也就清浅了。

而愈来愈多的人，回乡下购置一处房子，一块土地，隔三差五开着车来小住几日，种种瓜，栽栽花，养一茬鸡鸭，睡一睡土炕，离开土，想着土，守着土却厌倦土。人是个很复杂的矛盾体，得到不珍惜，失去则忏悔。像我父亲这代人，城市再繁华他们也不愿住下来，原因很简单，村庄是根，土地是水，父亲是鱼，鱼脱离了水，就被干涸被搁浅，没有生命力，大凡从村庄出去的人，无不对土地对那里的一草一木，人文地理有着强烈的情感。

时光在我体内刻下一道道年轮，渐渐老去的生命，对于土地和村庄的爱，又近了一步，又加了一层。尤其是经历着村庄一个个人死去的人，我骤然觉得，我被土地收割的日子屈指可数。在靠近泥土的时候，我的心坦然而又安详。

我想，我是属于村庄的，属于泥土的，下一个哩，或许就是土地上的一根芨芨草，那又有什么关系？

# 老庄

黄丙文

1992年的9月1日，我离开家出门讨生活。许多年后，老家已被杂草包围。

老宅门前这棵大槐树，很有年头了，传说是我的先祖植的，有180多年高龄。本来有四棵，分布我家的东南西北方，像是镇宅之宝。可惜东西的两棵已经不在。每年夏天，树上开满花儿，蓝白相间，一阵风吹过，特有的味便四散开来。小时候，奶奶常拾掇出一只小板凳，树荫下坐着，我们一众小伙伴们在稻场上飞跑转圈，奶奶便发出一声短一声长的吆喝：别跌着……

门前右侧这棵松树，是我与小妹去一家亲戚串门带回的树苗，30年了，现在也有一抱的粗细！每次回去，我都会抱一抱它，再仰头看看树冠，像是遇到久别重逢的老朋友。

1992年8月份，我与叔伯们一起，开了这口井，挖至3米多深度，地下的清泉喷涌而出，并迅速没过脚裸，清流冰凉，大伙不禁欢呼起来。为方便使用，我设计凿了这个水池，还做了一个搓衣板的锯齿形状。它是我人生中第一个作品，印象深刻。在尝到甘甜的井水之后没几天，我就离开了家乡。

我立在它面前，相对无言。它旧了，我也老了。依稀中，仿佛见到了25年前那个正在淘井的翩翩少年，不禁泪湿。东头，是三叔和小叔的家。那棵斜长的树我记忆犹新。小时候，我们一众小伙伴喜欢爬上去再跳下来，比赛谁爬的高，结果这棵树就渐渐倾斜，成为现在这个样子。童年，虽穷，但开心，比起现在孩子的温室教育，我们更野，更自由，也更有童趣。

这块田，25年前是我家的稻田。一次我们三兄弟与我妻家三姐妹比赛割稻，她们1.5亩，我们0.7亩。最终没有悬念，我们三兄弟不但输掉比赛，还赔上大哥半截手指头。所幸是，妻上受宠进了我家门。人和瓜果一样，也讲环境和生态。就像是南方的柑橘，移栽到北方，不仅果子小，还酸。我家那位，自打进了我家门，良驹就慢慢成了驽马。以前下田能耕种，上田能理家的本领，好像不曾有过。鸡鸣狗，鸭嘎嘎，整个她好像婆婆，表示庆祝，因为他们又赢了。老爸僵在当地，不知当讲不当讲。说了，对不起人；不说，又对不起二师兄。

可惜妈妈的味道没有得到传承，就病倒了。做酱的手艺，小妹凭借记忆，一遍遍琢磨，味道才八九不离十！

如今，姐妹们陆续外嫁，兄弟们也陆续迁居外地。曾经四面飘香的老庄渐渐安静下来。

但在这里生活过的我们，不会忘记它。因为它是我们曾经的家园，也是我们的根。



# 其实我是为你好

曹鸿蓼

星期天，为了赶一篇稿子，我正奋生忘死地趴在电脑前敲着键盘，老婆却风风火火地扑进了我的书房，来到了我的身后，猛地捉着我的两只耳朵“审问”道：“老实交待，你为什么要骗我？”

我的整个身心都沉浸在文稿里，好半天才回过神来，没好气地反问：“我时时刻刻都想把心掏给你，怎么还会骗你呢？”

她坚持着：“你就骗我，骗我，骗我！”

我见她委屈得像个孩子似的，便正色道：“喂，老婆，你说具体一点好不好？”



东石笋文学

本版责任编辑：流冰  
邮箱：643385541@qq.com

她这才瞪着我问道：“我们家昨天吃的鱼到底多少钱一斤？”

我恍然大悟地“啊”了一声，并推了推她的手，说：“我老实交待，你放下我的耳朵……”

她放下了我的耳朵。

我车过身子，很认真地面对着她……

许多人都说她厉害，还说我怕她，其实她为人实在，我也不真正怕她，只是烦她唠叨。她出身贫寒，从小养成了节俭的习惯，现在生活条件好了，我们家有余粮剩米，可她还是习惯性地抠，总是巴不得将一个钱当两个钱用，从不乱花一个子儿。我上街买菜时，她每次都是左叮咛右嘱咐，要我怎样怎样选货，怎样怎样讨价还价，怎样怎样较秤，千万别上人家的当。而我又是个书呆子，不管她怎样好提面命，到那时候就乱了方寸，不是被人家以次充好，就是被人家暗地里扣了秤，价格也常常要比她买的菜高出一筹，回家后她便唠叨个不停，往往影响我的写作情绪，真是烦透了。

为了躲避那种烦恼，我极不愿意去买菜，但居家过日子，这又是必修课，想躲也躲不掉。老婆在超市上班，总是早出晚归，两头黑，除了节假日，平时她根本顾不上买菜，而我的单位又是实行弹性工作制，只要把工作任务完成了就行，上班可紧可松，可早可晚。因此，买

菜的重任非我真属。怎样才能既要买好菜，又要不被老婆唠叨呢？后来我想出一个好办法，就是买菜时尽量拣质量好点的买，回家报账时又自动“降价”，使老婆因价廉物美而高兴。昨天，我意外地在街头遇到了一位卖鱼的农妇，她那小筐里全是清一色的大鲫鱼，每条都有半斤以上，条条都活蹦乱跳的，漂亮极了。旁边正有一个年轻的女子伸手向箩筐里逮鱼，我蹲下一眼，原来还是我们的邻居小单呢。这种鲫鱼在市场上用氧气供着要头十块钱一斤，但小单此时已讲好价，每斤才7元。我二话没说，也跟着买了两斤，但回家报价时一斤只报了6元。老婆又很高兴，并亲手烹了，一家人吃得津津有味，儿子把鱼汤全包了……

还没等我交待完毕，老婆便委屈地抱着：“哼，我还以为你真是那么有能耐呢，刚才我碰到小单时我还夸你呢，谁知小单说漏了嘴，原来你是在骗我！”

我心里很不服，于是辩解着：“其实我是为你好……”

她立马反击我：“嘿，你骗我还是为我‘好’呢！世界上有这种‘好’吗？”

我理直气壮地说：“如果不那么‘骗’你一下，昨天晚上吃鱼时你会那么高兴吗？我只花了两块块钱就‘买’得了你的欢心还不值吗？”

老婆又举起了一只手，但这回她不是来拽我的耳朵，而是握紧拳头一面朝我砸，一面恶狠狠地说：“值！值！我要你值……”

我一动也不动地硬挺着，像一个真正的男子汉那样。她越砸越开心，最后不禁扑哧一声笑了……

